泰州学院保卫处文件

图片2泰院保发［2020］3号

关于做好我校突发事件应急预案

修订工作的通知

为做好我校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工作，提高学校应对突发事件处理能力，提升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，根据省教育厅和泰州市应急管理局的有关要求，启动我校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修订工作。现将《江苏省高等学校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编制指南》印发给你们，请各相关单位根据部门职能，按照《江苏省高等学校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编制指南》相关要求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完成我校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修订工作。

**一、预案及编制任务分解**

1.《泰州学院综合应急预案》，保卫处

2.《泰州学院火灾事故专项应急预案》，保卫处

3.《泰州学院群体性事件专项应急预案》，保卫处

4.《泰州学院个人极端事件专项应急预案》，保卫处

5.《泰州学院暴恐袭击事件专项应急预案》，保卫处

6.《泰州学院非正常死亡事件专项应急预案》，学工处

7.《泰州学院爆炸事故专项应急预案》，保卫处

8.《泰州学院危险化学品泄漏事故专项应急预案》，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

9.《泰州学院公共卫生事件专项应急预案》,后勤处

10.《泰州学院自然灾害专项应急预案》，后勤处

11.《泰州学院网络与信息安全事件专项应急预案》，宣传部（网络中心）

12.《泰州民族宗教事件专项应急预案》，组织部（统战部）

13.《泰州学院涉外事件专项应急预案》，国际合作与交流处

**二、完成时间**

2020年5月30日前。





泰州学院保卫处

2020年5月12日